

证券代码：688251

证券简称：井松智能

公告编号：2025-047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根据公司内部制度，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统称“子公司”）各项日常经营活动开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具体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在上述额度内，由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经营过程中资金实际收支情况及经营需要进行融资，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银行保函、融资租赁、建设贷款等业务，因子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子公司可能需要以土地质押等担保方式向银行申请授信，以上融资总额度可循环使用。

为提高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融资协议及相关文件以及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期限为 2026 年度。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金融

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根据公司内部制度，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0日